

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认购上饶创新发展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饶创投”）2亿元公司债。

上饶创投是本行关联方，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。本行认购上饶创投2亿元公司债，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1%以上，根据《银行保险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关联办法”）的相关规定，构成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上饶创投成立于2015年3月，注册资金70亿元。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国有资产管理与运营，资产的收购、并购及处置，向金融机构和资本市场筹措资金，对企业进行资金投放，创业创新投资，支持实体经济，通过多种途径盘活存量资金，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，实业投资，产业投资，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投资、建设，代建管理等。

上饶创投为本行主要股东江西和济投资有限公司的母公司，根据关联办法的相关规定，上饶创投为本行关联方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进行，由双方协商确定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，不存在损害本行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本行认购上饶创投 2 亿元公司债，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%以上，构成本行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五、董事会决议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

2022 年 10 月 8 日，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对本行与上饶创投的该笔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，同意将该笔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2022 年 10 月 9 日，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笔关联交易相关议案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本行独立董事对该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，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按照行内正常审批程序审批，交易条件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，符合关联交易管理的要求的公允性原则，决策程序符合监管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办法规定。

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1 月 17 日